

WEI-XI. LI-SU Xn: JV: CT, CE: WT: CY,
维 西 傈 傈 族
FI, cn, XV
自 治 县
财 政 局 文 件

维财农〔2019〕51号

关于分配 2019 年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 安排的支出预算的通知

县易地扶贫搬迁指挥部：

根据 2019 年 8 月 19 日县人民政府第 37 次常委会议研究决定，现从《迪庆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的支出预算的通知》（迪财农〔2019〕76 号）文件中下达给我县的 2019 年用于新增易地扶贫搬迁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经费 600 万元分配给你单位，此款列入 2019 年“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预算支出科目，经济分类科目列入“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相关科目。并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规范资金用途。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土地指标跨省

域调剂收入安排的支出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9〕64号)相关规定,结合《国土资源部关于用好用活增减挂钩政策积极支持扶贫开发及易地扶贫搬迁工作的通知》(国土资规〔2019〕2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全国“十三五”时期易地扶贫搬迁工作方案的通知》(发改地区〔2015〕2769号)、《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用好2019年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支出预算的通知》(云财脱组〔2019〕35号)等文件精神,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资金使用方向如下:

(一)优先用于拆旧复垦。需按照跨省调剂项目复垦规模亩均3万元的标准,从土地调剂资金中优先安排保障拆旧复垦费用,加快推进拆旧复垦工作,确保达到国家验收标准,为争取剩余30%土地调剂资金创造有利条件。

(二)保障易地扶贫搬迁。在优先安排拆旧复垦费用的基础上,要将土地调剂资金用于新增易地扶贫搬迁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实施建设,确保各项建设任务圆满完成。

(三)其他。若保障拆旧复垦及易地扶贫搬迁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等后资金仍有剩余,要按照轻重缓急的原则,自行安排土地调剂资金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二、严格管理使用资金。必须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的支出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

预〔2019〕64号)的要求,对资金实行专项管理,分账核算,保证资金专款专用,不得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基本支出,各类奖金、津贴和福利补助,弥补企业亏损,修建楼堂馆所,弥补预算支出缺口和偿还债务及利息,以及其他与乡村振兴和脱贫攻坚无关的支出。

三、加强绩效管理。要严格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国家发改委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要求,做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要在收到此项资金的20日内,通过扶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完成绩效目标编制工作,并按照相关要求落实好扶贫资金的全过程绩效管理。

四、其他。要进一步加快推进拆旧复垦工作,确保达到国家验收标准,为后续资金到位创造有利条件。

维西傈僳族自治县财政局

2019年9月10日



抄送: 审计局, 纪监局, 本局国库股, 归档。

维西县财政局农财股

2019年9月10日

483

维西县财政局收发文专	
收文日期	2019年9月9日
局长批办意见	
转交财政股办理 李海芳	

P/P

迪庆藏族自治州财政局文件

迪财农〔2019〕76号

迪庆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土地指标跨 省域调剂收入安排的支出预算的通知

各县（市）财政局：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9 年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的支出预算的通知》（云财农〔2019〕142 号）及《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用好 2019 年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支出预算的通知》（云财脱组〔2019〕35 号）相关要求，经报请州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批准，现将 2019 年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 46524 万元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此款列入 2019 年“2130000-农林水支出”

相关科目，“项级”科目根据具体实施项目确定。经济科目列“513 转移性支出”。具体要求如下：

一、**规范资金用途。**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的支出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9〕64号）相关规定，结合《国土资源部关于用好用活增减挂钩政策积极支持扶贫开发及易地扶贫搬迁工作的通知》（国土资规〔2019〕2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全国“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规划的通知》（发改地区〔2016〕2022号）、《关于印发“十三五”时期易地扶贫搬迁工作方案的通知》（发改地区〔2015〕2769号）、《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用好2019年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支出预算的通知》（云财脱组〔2019〕35号）等文件精神，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资金使用方向如下：

（一）优先用于拆旧复垦。各县（市）需按照满足跨省调剂项目复垦规模亩均3万元的标准，从土地调剂资金中优先安排保障拆旧复垦费用，加快推进拆旧复垦工作，确保达到国家验收标准，为争取剩余30%土地调剂资金创造有利条件。

（二）保障易地扶贫搬迁。各县（市）在优先安排拆旧复垦费用的基础上，要将土地调剂资金用于新增易地扶贫搬迁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确保各项建设任务圆满完成。

(三) 其他。若保障拆旧复垦及易地扶贫搬迁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等后资金仍有剩余, 各县(市)要按照轻重缓急的原则, 自行统筹安排土地调剂资金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二、严格管理使用资金。各县(市)必须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的支出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9〕64号)的要求, 对资金实行专项管理、分账核算, 保证资金专款专用, 不得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各种奖金、津贴和福利补助, 弥补企业亏损, 修建楼堂馆所, 弥补预算支出缺口和偿还债务及利息, 以及其他与乡村振兴和脱贫攻坚无关的支出。

三、加强绩效管理。各县(市)要严格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国家发改委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要求, 做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各县(市)要在收到此项资金的30日内, 通过扶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完成绩效目标编报工作, 并按照相关要求落实好扶贫资金的全过程绩效管理。

四、其他。各县(市)要进一步加快推进拆旧复垦工作, 确保达到国家验收标准, 为后续资金到位创造有利条件。

附件：1.2019年跨省域土地调剂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迪庆州跨省域土地调剂资金分配下达表



(此件依申请公开)

抄送：顾琨书记、徐鹏声常务副州长、州扶贫办、州发展改革委、
州农业农村局、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州审计局，本局预
算科、国库科。

迪庆州财政局农业农村和资源环境科

2019年9月3日印发

附件1:

2019年跨省域土地调剂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填报单位:

专项名称		2019年跨省域土地调剂资金		
州级财政主管部门		迪庆州财政局	州级主管部门	州扶贫办、州发展改革委、州农业农村局、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县、市财政部门			县、市级主管部门	
年度总体目标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质量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附件2:

迪庆州跨省域土地调剂资金分配下达表

单位: 万元				
县(市)	合计	用于拆旧复垦	用于新增易地扶贫搬迁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用于其他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项目
香格里拉市	15484	3357	0	12127
维西县	16026	3723	11268	1035
德钦县	15014	3276	3220	8518
合 计	46524	10356	14488	21680

维西傈僳族自治县易地扶贫搬迁指挥部文件

维易地指挥〔2019〕23号

签发人：张陈义

余霞：18288848444
251938419

维西傈僳族自治县易地扶贫搬迁指挥部

关于请求解决易地扶贫搬迁新增规模建设项目

搬迁户生活必需品购置经费的请示

县人民政府：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易地扶贫搬迁的决策部署，坚决打赢新增易地扶贫搬迁攻坚战这场硬仗，把易地扶贫搬迁工程建设成为扶持贫困群众长远发展的精准脱贫工程。按照“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的总体要求。我县新增易地扶贫搬迁建设项目涉及攀天阁乡、康普乡、巴迪乡、白济汛乡、永春乡、维登乡、叶枝镇等七个乡镇，27个行政村，63个村民小组，951户3518人。分为叶枝镇集镇集中安置、康普乡集镇

集中安置、县城城镇集中安置。项目概算总投资 28838.4 万元。到位资金 13054 万元，其中：中央预算内资金 1984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 11070 万元。项目完成总投资 18900 万元，其中前期费及土地购置费 1650 万元，叶枝镇集镇集中安置点购置公租房 40 套，已完成改造、修缮及配套设施建设任务，完成投资 450.98 万元；县城城镇集中安置点新建 89105.69 平方米，安置房主体结构已全部完成，完成投资 15600 万元；康普乡集镇集中安置点新建 4950 平方米，安置房主体结构已全部完成，完成投资 1200 万元。

现阶段已进入搬迁入住的攻坚期，指挥部通过入户调研走访搬迁户及迁出地乡（镇）反馈情况，大部分搬迁户家庭条件差，搬迁入住安置点单元房后，迁出地必要生活用具不能再使用，购置必要的生活必需品对搬迁户搬迁及解决搬迁后续生活有积极推动作用，特请求县人民政府解决 3 个安置点搬迁户生活必需品购置经费 600 万元。

妥否，请批示！

附件：1. 维西县易地扶贫搬迁新增规模建设项目人户汇总表
2. 维西县新增易地扶贫搬迁安置户生活必需品购置
明细清单

(此页无正文)

维西傈僳族自治县易地扶贫搬迁指挥部

2019年8月18日

维西傈僳族自治县易地扶贫搬迁指挥部

2019年8月18日印发

WEI-XI. LI-SU XN: FI, CŃ, XV, RŦ: MI: CŦ, ǦU
维西傈僳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Ǫ: WU, HUI, YI, CI, YAO,
常务会议纪要

第 37 期

维西傈僳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9 月 2 日

十七届县人民政府第 37 次常务会议纪要

2019 年 8 月 19 日上午，中共维西县委副书记、县人民政府县长黄龙新主持召开十七届县人民政府第 37 次常务会议。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李文，县委常委、副县长忻耶骏，副县长张素娇、和荣、张陈义，州委下派脱贫攻坚及水电移民工作组副组长浩春丽、余明光。县政府办公室主任、副主任，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统计局、县司法局、县审计局、县经研中心等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现将会议内容纪要如下：

一、研究防灾减灾指挥中心平台建设经费的问题

会议认为，防灾减灾指挥中心平台建设，是贯彻省委、州委相关要求，全面推进我县气象现代化加强气象防灾减灾体系建设的现实需要，其目的是利用先进的现代通信技术、可靠的气象专业知识，最大限度地发挥气象科技信息服务优势。指挥中心平台

的建设,可以为全县提供更多高质量的和具有高附加值的气象信息服务。

会议原则同意解决县气象局防灾减灾指挥中心平台建设经费 92 万元。

会议要求,县气象局要对接县财政局按程序办理,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切实发挥指挥中心平台作用。

二、听取第二批矿业联勘联审审查意见

会议要求,矿业联勘联审工作,要严格按照州委、州政府指示精神,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主线,严格把控好生态红线,联审过程中既不能搞不切实际的一刀切,也不能放松尺度。一是要根据联勘联审结果,依法依规,做好矿权注销及上报等工作;二是要切实加强对第二批矿业联勘联审审查通过的 3 个矿权的日常监管工作;三是要对未通过联合审查的 56 个矿权,加强督促监管,务必做到合法合规,公平、公正、公开,确保联勘联审结果经得起法律和时间检验。

三、研究撤销维西矿业管理办公室的问题

会议认为,撤销县矿业办,是矿山治理工作专项小组,通过对我县矿产资源乱象根源分析、摸排清理后提出的,对理顺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职责,规范矿产资源开发秩序有积极的作用。

会议原则同意撤销县矿业管理办公室,相关工作职能由县自然资源局承担。

会议要求,一是由县自然资源局副局长何佳壁牵头,衔接财政、人社等部门,按程序办理移交工作;二是由县政府办公室报县委常委会研究。

四、研究岔河采石场扩建的问题

鉴于县人民政府批复的高泉洛爪箐和桥头小村取料点受林地属性限制，无法报批，为保障维通二级公路地材供应，确保工程顺利推进，会议原则同意扩建岔河采石场，在原批复 2.8138 平方公里基础上扩建 1.8743 平方公里。岔河采石场所有权归维通二级公路建设指挥部，由指挥部负责生产管理。岔河采石场生产期限为两年，即 2019 年 6 月-2021 年 6 月，到期后必须无条件关停。

会议要求，一是维通二级公路只能委托用材项目施工方开采，解决施工单位建设砂石用料，不允许出现经营性生产，更不允许对外销售；二是由县二级油路指挥部按程序做好扩建手续及报批工作。

五、研究岔河采石场扩建项目内调入林地的问题

会议原则同意对岔河采石场扩建项目范围内林地保护中区划为非林地的 2 个调整小班，面积 0.6706 公顷调入林地。

会议要求，县林草局按程序做好林地调整报批手续。

六、研究《维西县 2019 年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员选聘实施方案》

会议认为，将建档立卡贫困户选聘为生态护林员，是有效保护生态，让无法外出、无业可扶、无力脱贫、固守边疆的贫困人口获得就业和脱贫机会的最直接的体现。

会议原则同意《维西县 2019 年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员选聘实施方案》和 2019 年度新增生态护林员分配方案。

会议要求，一是由县林草局对接县扶贫办、县人社局做好生态护林员选聘工作；二是由县扶贫办牵头，县林草局、县人社局配合做好建档立卡贫困户数据比对工作，确保符合条件的贫困户应纳尽纳；三是由县人社局牵头，充分考虑收入测算工作，确保8月前完成生态护林员选聘及工资兑现工作；四是由县人社局牵头，县林草局、扶贫办配合，尽快拟定生态护林员、保洁员等公益性岗位人员管理及绩效考评办法，报政府研究；五是请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李文做好督促指导。

七、研究托巴水电站实施阶段搬迁安置人口界定及移民户变动登记实施方案。

会议认为，托巴电站库区建设自今年起已经全面启动，自封库令下达至今已有7年时间，库区群众新增户对落实安置赔偿意愿比较强烈，全社会对分户、落户、移民人口界定等问题高度关注，搬迁安置人口界定及移民户变动登记是涉及民生及维稳的大事。

会议原则同意《托巴水电站实施阶段搬迁安置人口界定及移民户变动登记实施方案》。

会议要求，一是由张陈义副县长牵头，县搬迁安置办负责再次征求涉及乡镇意见，对方案再次修改完善，并充分征求县司法局、县政府法律顾问意见，通过听证会、论证会、分析会等方式形成最终意见后，衔接华能澜沧江公司、中南设计院做好移民人口核定及新增户搬迁安置工作；二是分户工作要以脱贫攻坚大局为重，分户前要认真分析评估分户对脱贫摘帽带来的影响，既要按时限完成搬迁任务，又要确保如期实现脱贫摘帽；三是县搬迁

安置办公室要加快推进吉介土、腊母底移民搬迁工作，确保在 8 月 30 日前完成搬迁任务。

八、研究县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外事局部分应收款作为坏账准备核销处理的问题

会议原则同意将县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外事局共 19.17 万元应收款作为坏账核销处理。

会议要求，县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外事局一是要积极对接县财政局做好账务处理工作；二是在今后的工作中要加强账务管理工作，避免类似情况发生。

九、研究解决县疾控中心耗材成本费的问题

会议原则同意解决县疾控中心耗材成本费 70 万元，并将每年所需检测耗材费用 40 万元列入财政预算。

会议要求，县卫健局一是要对接县财政局按程序办理资金手续；二是要对接县财政局、县水务局、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协调解决水质监测资金；三是要加强与县水务部门沟通力度，全力做好县内水质监测相关工作。

十、研究新增债券 2 亿元分配方案

会议原则同意县财政局提交的新增债券 2 亿元分配方案。将新增债券资金 2 亿元中，5000 万元安排维通二级公路指挥部用于维通路建设，5000 万元安排县住建局用于市政项目前期工作经费，剩余 1 亿元置换县级财力。

会议要求，一是县住建局、县交通局及时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及绩效评价方案，报县人民政府及县财政局备案；二是 2020 年

4月底前务必完成债券资金使用；三是由县政府办公室将方案报县委常委会研究，并按程序报县人大备案。

十一、研究 2019 年第五批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分配方案

会议原则同意县财政、县扶贫办提交的《2019 年第五批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分配方案》。

会议要求，一是由县财政局、县扶贫办按程序将《2019 年第五批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分配方案》上报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研究；二是政府班子成员要督促各分管联系部门，按照项目要求，在保证项目质量和安全的前提下，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和资金支出，严格管理资金，确保资金使用安全。

十二、研究解决 2019 年少数民族文化抢救保护项目经费的问题

会议原则同意从县财政解决 2019 年少数民族文化抢救保护项目经费 50 万元。

会议要求，县民宗局一是对接县财政局按程序办理资金；二是迅速启动项目实施，确保资金使用合规，发挥最大作用。

十三、研究解决行政中心供暖设备经费的问题

会议原则同意解决行政中心供暖设备经费 278 万元。

会议要求，县机关事务管理局一是对接县财政局按程序办理；二是配合县安委办完成行政中心大楼消防安全达标整改工作。

十四、研究解决行政中心配电线路改造工程资金的问题

会议原则同意解决行政中心配电线路改造资金 180.4789 万元。

会议要求，县机关事务管理局一是要对接县财政局办理资金程序；二是要加强行政中心管理，进一步规范张贴公示栏、车辆登记、环境卫生等工作。

十五、研究解决易地扶贫搬迁新增规模建设项目搬迁户生活必需品购置经费的问题

会议原则同意从 2019 年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中解决 600 万元，用于易地扶贫搬迁新增规模建设项目搬迁户生活必需品购置经费。

会议要求，一是由张陈义副县长牵头，易地搬迁指挥部负责对接县财政局采购办依法依规按程序做好采购工作；二是搬迁户生活必需品购置要坚持勤俭节约的原则，不能吊高胃口，提高标准；三是易地扶贫搬迁新增规模建设项目搬迁户生活必需品采购及发放要有监管机制，并做好公开公示，确保该项工作阳光透明。

十六、听取易地搬迁工作情况汇报

会议听取了易地搬迁工作推进情况汇报。

会议要求，易地搬迁指挥部一要做好统筹工作，在确保资金安全、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加快项目进度，确保在 12 月底前全面完成三个搬迁点搬迁入住；二要尽快研究搬迁群众持续增收的问题，形成意见报政府研究。

十七、研究《维西县人防工程专项规划（2018-2035）》

会议认为，编制人防工程专项规划，是贯彻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以及省级相关部署要求，提高我县整体防护能力和综合防灾能力，打赢未来高技术条件下局部战争的现实需要。

会议原则同意《维西县人防工程专项规划 2018-2035》。

会议要求，由和荣副县长统筹把关，确保《维西县人防工程专项规划 2018-2035）》与“十四五”规划、美丽县城规划相衔接。

十八、听取脱贫攻坚住房保障情况报告

会议听取了县住建局提交的脱贫攻坚住房保障情况报告。

会议要求，县住建局一是要吃透上级政策，确保精准实施住房改造工程；二是加大一户一方案及 6000 户住房不合格户整改工作力度，尽快出台整改方案，严格按照时间节点，高质量完成整改任务。

十九、听取脱贫攻坚水质提升工作情况报告

会议听取了县水务局提交的脱贫攻坚水质提升工作情况报告。

会议要求，县水务局一是要进一步加快水质巩固提升工程的建设进度，确保在 10 月底前全面完成建设任务；二是积极与上级部门对接，尽快补齐 1900 余万元资金缺口；三是及时排查是否存在建而不用等情况，合理配置资源；四是充分整合群众力量，加快推进破旧水管维修工作，确保群众饮水安全正常。

二十、听取州政府督察组督查我县州级重点项目推进情况汇报

会议听取了县政府办督查专员提交的州政府督察组督查我县州级重点项目推进情况反馈意见。

会议要求，一是政府分管领导及部门负责人要切实履行职责、压实责任，加快推进州级重点项目；二是县政府职能部门要对州级重点项目推进引起高度重视，专题研究，统筹推进，按要

求完成好重点项目推进任务，确保所有项目应建尽建，按要求推进；三是县统计局要加大入库项目业务指导力度，做到应统尽统；四是县政府办督查专员要对项目推进不力的相关责任人进行约谈，认真落实交办制度，确保所有州级重点项目有序推进。

二十一、研究《2021 中国（香格里拉维西）兰花博览会筹备方案》

会议认为，办好兰博会，对提升维西县知名度，扩大影响力，向全国乃至全世界展示维西独特的多元民族文化，进行深入兰花文化交流，推进经贸洽谈、助推乡村旅游具有重要意义。

会议原则同意《2021 中国（香格里拉维西）兰花博览会筹备方案》。

会议要求，一是由张素娇副县长负责把关后，由办公室按程序将方案报县委研究；二是尽快组织召开 2021 中国（香格里拉维西）兰花博览会第一次筹备会议，研究安排专项工作组相关工作。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宜。

出席：黄龙新 李 文 忻耶骏 张素娇 和 荣

张陈义 浩春丽 余明光

列席：秦继禹 李志军 张丽生 和 珊 和灿金

杨宗孝 杜 刚 刘文武 唐春荣 曹国晖

魏 强 何佳璧 冯德民 和 清 张云程

和澄均 钱晓君 余树强 马 恩 蜂成忠

李闰群 秦礼生 赵凤娟 方志武 赵晟晖

何振宇 王爱琴 杨树刚
请假：唐 宝 徐剑宏 杨慧聪

送：县长，副县长；
县委各部委，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两院，人武部，
省属驻县各单位；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委、办、局。

（共印 105 份）
